垡头街道办事处2020年度行政执法统计年报

按照《北京市行政执法公示办法》和《朝阳区行政执法公示办法》的相关规定，垡头街道办事处现将2020年度行政执法情况报告如下：

**一、执法主体名称和数量情况**

执法主体名称：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政府垡头街道办事处

　  **二、执法岗位设置及执法人员在岗情况**

按照科室职责分工设置了1个执法岗位，A岗19个。在岗人员18人。

**三、执法力量投入情况**

取得执法资格证的人员有19人，目前在编在岗18人，执法力量占94.7%。

**四、政务服务事项的办理情况**

街道政务服务中心共办理12项业务，涉及民政、残联、计生、住保、社保等，政务中心设立对外综合窗口5个、专业窗口3个，全年社保业务量17094件，计生业务量5016件，住保业务量974件，民政残联业务量6500件，全年共29584件。

　 **五、执法检查计划执行情况**

 垡头街道严格执行2020年度执法检查计划，根据区城管局的工作要求，开展执法检查工作。全年开展垃圾分类检查722次，疫情防控检查664次，录入执法检查共计2812次。

  **六、行政处罚案件的办理情况**

2020年（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）垡头街道作出一般程序行政处罚案件83件，罚款73700元，其中，市容环境卫生80件，罚款62700元；停车2件，罚款1000元；施工现场1件，罚款10000元。垡头街道作出简易程序行政处罚案件85件，罚款4250元。

**七、行政强制案件的办理情况**

自2020年7月1日职权下放后，截止2020年12月31日，垡头街道办事处没有行政强制案件。

**八、投诉、举报案件的受理和分类办理情况**

2020年垡头街道共受理12345居民投诉案件6569件，其中市容环境卫生787件，物业管理2111件，住房建设220件，环境保护155件，施工管理623件，交通管理395件，公共安全481件，疫情防控1446件，蛋壳公寓351件。均已得到妥善处置。

  **朝阳区人民政府垡头街道办事处**

 **2021年1月27日**